

耶穌與律法師

(路加福音：十25-37)

1. 律法師 (路加福音：十25-29) …

- ▶ 律法師是什麼樣的人？他向耶穌問了什麼樣的問題？他問問題，真正的目的是爲了什麼？
 - 是個高等知識份子，是對當代法律有專門的研究，也是個熟悉當時宗教規條的人…。
 - 這律法師在表面上是問耶穌，要怎樣才能得到永生…。
 - 實際上，他可能以爲自己已經知道答案了，他只是想要考考耶穌、試探耶穌…。
- ▶ 耶穌怎麼回應他的問題？這律法師接著問耶穌什麼樣的問題？
 - 耶穌並沒有直接回答，而是反問他，律法上寫的是什麼。耶穌是要提醒我們，律法是叫人『知罪』，卻無法叫我們『得救』…。
 - 人稱義、不是因行律法、乃是因信耶穌基督…因爲凡有血氣的、沒有一人因行律法稱義…。(加拉太書：二16)
 - 在律法師回答之後，耶穌肯定他的答案，神的心意、是要我們『愛神、愛人』，但也提醒，不是『知道』就能承受永生，而是要去『行』，但我們做得到嗎…。
 - 律法師接著問『誰是我的鄰舍』？他可能覺得自己已經做到了，想要藉著這個機會來顯明自己的義 (to make himself looks good)，顯明自己已經可以得到永生…。
- ▶ 今天許多的人在面對信仰的時候，可能與這位律法師一樣，有什麼樣類似的一個心態？
 - 很多人覺得自己在道德上已經是個『好人』，而不需要信仰、不需要神…。
 - 有些人覺得自己有豐富的生活經驗或是學識專長，自以爲一切都可以靠自己…。
 - 很多的人以爲靠自己的好行爲，就能親近神、得永生…。
- ▶ 耶穌如何來回應他的問題？祂爲什麼述說了這個好撒瑪利亞人 (Good Samaritan) 的故事？
 - 耶穌沒有繼續讓他自問自答或直接的駁斥他，而是用這故事來讓他知道自己的不足…。
 - 我也知道在我裡頭…沒有良善，因爲立志爲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。故此，我所願意的善，我反不作，我所不願意的惡，我倒去作。(羅馬書：七18-19)
 - 因爲律法乃是叫人知罪，耶穌要讓我們認知，只有因信才能稱義…。
 - 律法本是叫人知罪…。是用立功之法麼，不是，乃用信主之法。所以我們看定了，人稱義是因著信，不在乎遵行律法…。(羅馬書：三20, 27-28)

2. 好撒瑪利亞人 (路加福音：十30-35) …

- ▶ 耶穌所說的這個故事發生在什麼樣的地點？
 - 是發生在從耶路撒冷往耶利哥的路上，兩城相距十七英里，高度相差三千英尺…。
- ▶ 當祭司與利未人看到這位被搶的人時，他們爲什麼雖然看見他，卻故意從另外一邊過去？
 - 他們或是爲了避免麻煩，或是爲了保護自己，也可能在趕路，覺得沒有時間去幫助他…。
 - 或許他們覺得這個人自己活該倒楣，不值得去幫助他…。
 - 或許他們能知不能行，雖知道應該去幫助他，卻沒有去作…。
 - 或許他們沒有把這個人定位爲自己的鄰舍、朋友，覺得不必去幫助他…。
- ▶ 當這位撒瑪利亞人看到這個受傷的人，他有什麼樣不同的反應？
 - 這位撒瑪利亞人『看見』一位有需要的人，不管認不認識這個人、不管這個人是否咎由自取，他仍然『動了慈心』而憐憫他…。
 - 他心中有了憐憫、有了愛的感覺，也馬上跟著有『愛的行動』(有感也有動)…。
 - 他所付出的行動，更是不計較危險、不計較利益、不計較麻煩的…。

- ▶ 從這位撒瑪利亞人的作為，我們可以看見他的愛有什麼樣的特點？
 - 是『不計較對象的愛』…對一位陌生人，甚至是一位平常仇視鄙視自己的人來付出…。
 - 是『犧牲、給予的愛』…他冒著危險，付出時間、行動、金錢…。
 - 是『有見識、療傷的愛』…他在傷口澆上油和酒，並讓店主幫忙照顧…。
 - 是『無條件、不求回報的愛』…他並沒有考慮有什麼回報才作這些事…。
 - 是『持續恆久的愛』…他答應還會回來償還不夠的部份…。
- ▶ 這個故事有那一些相關的人物？他們各有什麼樣的特點？
 - 有一個人：是個平常的路人，這個人不只失去所有的、受了重傷、更是被遺棄…。
 - 強盜：是群貪心、殘暴、自我中心、沒有憐憫，將別人的事物視為自己所擁有的人…。
 - 祭司：是個宗教領袖，在道德規條上有豐富的知識，卻不一定行得出來的人…。
 - 利未人：是個服事神的人，自己以為自己愛神、服事神，卻不一定對人有愛心的人…。
 - 店主：是一個平常的生意人，他只會按所得的，去做相對的付出…。
 - 撒馬利亞人：是一個平常受以色列人歧視、敵視，卻是個有憐憫心腸的人…。

3. 鄰舍（路加福音：十36-37）…

- ▶ 耶穌的問題與律法師的問題有何不同？
 - 鄰舍是相互的，撒瑪利亞人是受傷者的鄰舍，那麼我們是誰的鄰舍呢？
 - 律法師：誰是我的鄰舍呢？誰是值得“我”去愛的朋友呢？
 - 耶穌：誰是落在強盜手中的鄰舍呢？誰願意去做“有需要的人”的朋友呢？
- ▶ 在這故事中，這位受傷的人，在其他人的眼中，是一個什麼樣的角色？
 - 強盜：這個人，是一個可以掠奪得利的對象…。
 - 祭司、利未人：這個人，是一個麻煩、最好可以遠避的對象…。
 - 店主：這個人，是一個在生意上有來往、可以得利的對象…。
 - 律法師：這個人，只不過是一個談論的對象…。
 - 撒馬利亞人：這個人，是他所憐憫、所愛的對象，是他的『鄰舍』…。
 - 今天我們周圍的人，在我們眼中又是什麼樣的一個角色？
- ▶ 今天在這世上，是否有人像這撒瑪利亞人一樣的來憐憫我們、愛我們？
 - 在耶穌眼中，這故事中的人，還有我們每一個人，都是他所愛、所願意替死的對象…。
 - 為義人死，是少有的，為仁人死，或者有敢作的。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，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…。（羅馬書：五7-8）

4. 我們的回應…

- ☞ 從今天的分享，我們可以有什麼樣的回應？
 - 我們是否認識這位愛我們、為我們的罪替死的耶穌，藉著相信他而稱義、與神和好…。
 - 神的義，因信耶穌基督，加給一切相信的人…因為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。如今卻蒙神的恩典，因基督耶穌的救贖，就白白的稱義。（羅馬書：三22-24）
 - 我們是否認識這愛的根源，並向祂支取我們所不足的爱，使我們能去愛我們的鄰舍…。
 - 使基督因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裡，叫你們的愛心有根有基。（以弗所：三17-20）
- ☞ 背誦經文：
 - 我們愛，因為神先愛我們。人若說，我愛神，卻恨他的弟兄，就是說謊話的。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，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…。（約翰壹書：四19-20）
 - 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，惟有愛心能造就人…。（哥林多前書：八1）